

2023 年  
河源市高新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环境保  
护和城市管理局 部门预算

# 目 录

## **第一部分 高新区环境保护和城市管理局 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三、部门预算构成

## **第二部分 2023 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七、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十一、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 十二、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 **第三部分 2023 年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第一部分 高新区环境保护和城市管理局 概况

## 一、主要职责

负责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有关环境保护的方针政策 and 法律法规，组织编制环境保护规划，监督实施市高新区内环境保护标准；负责环境保护问题的统筹协调和监督管理，按权限牵头处理环境污染事故、生态破坏事件和开发重点区域、流域环境污染的防治工作，协调跨区域的环境污染纠纷；组织制定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制度并监督实施，落实污染减排目标任务；组织市高新区内排污费的征收和使用并开展监督管理工作；按权限审批开发建设区域、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负责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负责环境污染防治的监督管理；指导、协调和监督生态保护工作；按权限负责民用核与辐射环境安全的监督管理；负责环境监测和发布环境状况公报、重大环境信息；开展环境保护科技工作，组织、指导和协调环境保护宣传教育工作等。负责建成区市政、环卫、园林绿化等方面的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负责建成区市政设施工程等的建设、改造、管护；负责对物业管理活动进行监督管理；编制市高新区道路运输站、点、场建设的规划，负责市高新区公共交通的建设和管理；组织编制防洪、供水、供气、排水、节水、水环境等水务工作发展规划并组

织实施等。

## **二、部门机构设置**

本部门无内设机构，共 16 名人员，其中局长 1 名、副局长 1 名。

## **三、部门预算构成**

本部门无下属单位，部门预算为局本级预算。

## 第二部分 2023年部门预算表

表 1

###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高新区环境保护和城市管理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一、预算拨款	1137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6
二、财政专户拨款	0	二、外交支出	0
三、其他资金	0	三、国防支出	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
		五、教育支出	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
		九、卫生健康支出	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11358

##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高新区环境保护和城管管理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十二、农林水支出	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
		十六、金融支出	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
本年收入合计	11374	本年支出合计	11374

##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高新区环境保护和城管管理局

单位： 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四、上级补助收入	0	二十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二十五、上缴上级支出	0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	二十六、结转下年	0
收入总计	11374	支出总计	11374

注： 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高新区环境保护和城市管理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拨款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2121399	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1580	0	1580	0	0	0	0	0	0	0	0	

注：无

##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高新区环境保护和城市管理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11374	16	11358	0	0	0	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6	16	0	0	0	0	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6	16	0	0	0	0	0
2010301	行政运行	16	16	0	0	0	0	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1358	0	11358	0	0	0	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9778	0	9778	0	0	0	0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9778	0	9778	0	0	0	0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1580	0	1580	0	0	0	0
2121399	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1580	0	1580	0	0	0	0

注：无

##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高新区环境保护和城管管理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1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6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11358	二、外交支出	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	三、国防支出	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
		五、教育支出	0
		六、科学技术支出	11358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
		九、卫生健康支出	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

##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高新区环境保护和城管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
		十六、金融支出	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
本年收入合计	11374	本年支出合计	11374
		二十四、结转下年	0
收入总计	11374	支出总计	11374

注：表中功能分类科目，根据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列。

##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高新区环境保护和城市局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16	16	0
[20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6	16	0
[20103]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6	16	0
[2010301]行政运行	16	16	0

注：无

##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 高新区环境保护和城管管理局

单位： 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 计	16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16
[30201]办公费	16

注： 无

## 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高新区环境保护和城管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行政经费	16	16	0	0
“三公”经费	0	0	0	0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支出	0	0	0	0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0	0	0	0
1. 公务用车购置	0	0	0	0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0	0	0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0	0	0	0

注：无

##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高新区环境保护和城市管理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11358	0	11358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1358	0	11358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9778	0	9778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9778	0	9778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1580	0	1580
2121399	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1580	0	1580

注：无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 高新区环境保护和城管管理局

单位： 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0.00	0.00	0.00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0.00	0.00
22301	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0.00	0.00	0.00
2230101	厂办大集体改革支出	0.00	0.00	0.00

注： 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高新区环境保护和城管管理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 计	0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0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	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 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 高新区环境保护和城管管理局

单位： 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 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 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合 计	16	16	16	0	0	0	0
高新区环境保护和 城管管理局	16	16	16	0	0	0	0

注： 无

###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 高新区环境保护和城管局

单位： 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 (资金使用单位)	总 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 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合 计	11358	11358	0	11358	0	0	0	根据部门职能需要列支项目预算，保障园区经济稳定发展。
高新区环境保护和城管局	11358	11358	0	11358	0	0	0	根据部门职能需要列支项目预算，保障园区经济稳定发展。

注： 无

## 第三部分 2023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2023年本部门收入预算11374万元，比上年增加442万元，增长4%，主要原因是调增了部门项目支出；支出预算11374万元，比上年增加442万元，增长4%，主要原因是调增了部门项目支出。

### 二、“三公”经费安排情况

2023年本部门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接待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

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2023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16万元，比上年减少2万元，下降11%，主要原因是按需列支。

####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23年本部门政府采购安排0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0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0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0万元等。

####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本部门固定资产金额0万元，分布构成情况为：房屋0平方米，车辆0辆，单价在100万元以上的设备0台等。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0万元，主要是无等。

#### 六、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023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	预算数(单位:万元)	绩效目标
园区卫生保洁费用	2004万元	完善园区卫生保洁，促进园区经济发展。

注：无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预算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九、**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

公) 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

**十、“三公”经费：**“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具体包括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外宾接待)费用。